

生活滋味

梭子蟹炒年糕

刘小红

民间有句俗话叫：“西风响，蟹脚痒，蟹脚不痒，心头痒。”所谓一蟹上桌百味淡，千百年来，无数文人雅士都曾拜倒在梭子蟹的鲜腴之下。

苏轼一生走南闯北，能吃善言，人尽皆知，不但爱吃，每每吃完还要赋诗一首。在《丁公默送蛸蟀》中，“半壳含黄宜点酒，两螯斫雪劝加餐”“堪笑吴兴馋太守，一诗换得两尖团”的诗句不但表达了对蟹的喜爱，更嬉称自己为“馋”太守，以诗换蟹，有蟹上桌，酒兴大发，饭量也大增了不少。

生活在岱山，沿海而居，海汇万类，品种繁多。最开心的事情便是站在高山之上，看千帆出航，雄伟壮观。最幸福的事情莫过于待船归航，美美地吃上一顿美味绝伦的海鲜大餐。

初到岱山时，住在蓬莱小区，平日里常常看到大爷大妈们会把买回来的各种海货，放在一块块木板上，刮除鳞片开膛破肚，清脏洗净晾干，便得到一片片雪白透明的鱼片，整齐放置于纱网和竹编簸箕之上，均匀摆开。或放在阳台树杈之上，或挂于窗前树下，一排排直接风干，别有海岛风情，满满丰收的模样。

生活在海边的我们便也如鱼得水，大饱口福，时不时幸福感爆棚的时候，还不忘发个微信朋友圈，引来无数点赞，惹得好友口水直流，拉了不少“仇恨”，同时也引得亲朋好友前来岱山旅游，看美景吃海鲜。实在对海鲜垂涎三尺又琐事缠身、不能亲身前往的朋友，我们也会快递一些，以解对方相思之苦，并表达我的慷慨之情。

吃过众多海鲜美味之后，我独爱上了梭子蟹炒年糕。梭子蟹肉质鲜嫩洁白，富含蛋白质、脂肪，雌蟹红膏满盖，口味儿极佳，年糕用糯米制成，寓意为吉祥丰收，两种食材完美结合，便成就了梭子蟹炒年糕这道独特的舟山美食。

第一次在邻居家看到梭子蟹炒年糕端上桌子那一刻，一顿午饭就着小酒便打发了。简单美味，鲜香可口。便特别想亲手尝试，做给家人品尝。终于在八月底，千帆竞发，出海归航，朋友送来了一箱精选的梭子蟹，鲜嫩肥满。面对垂涎已久的梭子蟹，唯一的想法就是：“鱼翅诚可贵，鲍鱼价更高，若为梭子蟹，两者皆可抛。”这下我可要忙碌一番。

正值周末休息，兴致大发，便开始在厨房操练起来，挽起衣袖，扎上围裙，戴上手套，摩拳擦掌，准备在家人回来之前大显身手一番。把鲜活的梭子蟹倒于水池之中，起初的雄心勃勃和之后的手忙脚乱，却是自己始料未及的。去处理一只生性傲慢的螃蟹，对于从小就害怕多爪动物的女人来说，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买螃蟹



的时候，勤俭持家的女人们，经常会因为螃蟹身上几根捆绑的绳子，暗自愤愤不平，大呼黑心奸商，到了清洗螃蟹时，却感觉有几根捆绑的绳子极其重要。想来不觉好笑。

刷洗时如果有皮筋扎着还好，一旦解开，眼前所见，满池子全是可怕的爪子，难以想象为吃一顿螃蟹，我是鼓起了多大的勇气。幸好有手套壮胆，馋嘴的心和颤抖的手，与蟹老板进行着生死角逐。刷干净蟹腿和蟹壳的毛刺，从尾部掰开蟹壳，剪掉蟹的毛腿，去除杂质和内脏，刷洗干净，从中间一分为二，剪刀沿蟹腿之间剪开，分成小块儿，拍碎蟹钳。清洗干净放好备用。

小锅烧水，放入年糕，小火慢煮至3分钟，捞出放到凉水备用，葱姜分段，大蒜切片，放在盘中备用。炒锅烧油，油烧八成热，放入生姜炸出香味，切好的蟹块蘸匀淀粉，放入油中煎至外壳变色，肉色金黄，撒入生抽、蚝油，少许白糖和料酒去腥增香，倒入年糕翻炒均匀，炒出香味儿，再加少许清水，中小火焖制3到5分钟，再撒入切好的葱丝。起锅装盘，一份色泽鲜亮、汤鲜味美的梭子蟹炒年糕便大功告成。蟹肉鲜香甘甜，年糕软糯酱香，口感滑嫩。蟹肉和软糯Q弹的年糕相得益彰，劲道之余香气四溢，看似不相干的两种食材，经过巧手烹饪，却呈现出精妙绝伦的融合之味。还有什么能比在这样一个初秋的日子里，全家一起吃顿梭子蟹更美好的事情呢？再搭配一份山药青菜汤，一顿美味的午餐便上桌待用，一家人吃得喷香，倒上两杯舟山老酒，细嚼慢品，其鲜香美味，赞不绝口。

当我陪着家人慢慢吃细细品这道来之不易的梭子蟹炒年糕时，之前在厨房中那惊心动魄的场面，只有亲身经历的我才深有体会，“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。”

乐秀琦

秋蝉在树上鸣唱
我带着外孙穿过街巷

外孙缠住我不放，就像蝉一样
此时，蝉鸣格外热烈，树荫格外亲切

外孙叫我“公公”，我称外孙“皇上”
我把书包给他摘下，把头盔给他戴上

外孙的书包很沉，我的责任重大
电动车载着殷殷期望，一路上秋风送爽

老两口

她侃他：头上没毛，夜里可以当灯泡
他怼她：满脸褶皱，依然口快如刀

她讽刺：肩一低一高，活像奸臣上朝
他挖苦：胸一大一小，天下第一时髦

其实，谁都知道
这是岁月的风霜所致，这是生活的压力所赐

想当初，他俩抬着一座山，她在前，他在后
她把杠棍向前缩了又缩，他把杠绳向后拉了再拉

累了，回家，他为她捶背，她给他揉肩
他的肩渐渐地凹，凹得一只低一只高
她的背慢慢地驼，胸也驼成一边大一边小

其实，谁也没有嫌弃谁，谁也没被谁嫌弃
只是月圆花好，他俩越老越俏

心灵隽语

爱已随风

朱清植

我怔怔地隔着厚重玻璃望了好久，那头的女孩，扎着单马尾，脸蛋圆圆的，唇红齿白，时隔三年，那结了无数次痂的疤再度撕裂，陷入轮回的桎梏，正应了那句话：“你来时携风带雨我无处可避，走时乱了四季我旧病难医。”我还是没有勇气跟你打声招呼，在你抬头的瞬间便落荒而逃。

四年前，你奋不顾身向我奔来，温柔以待，治愈少年千疮百孔的心灵。三年前，横亘在我们之间的年龄差令你红着眼哭着说“对不起”。无非是爱对了人，爱错了时间。等过，挽回过，自以为放下了一切，踏上相亲的道路，可来来回回总会下意识地两相对比，念起你的好，便很难掏心掏肺地再去拥抱下一份爱情。

说来倒也好笑，好几次相亲，前女友都是绕不开的话题，每逢谈及此，我不想掩饰，统一的回答都是：“她很好，我也不差，只是各种原因令我不得不分离。”对面要么挂电话，要么愤怒地提问：“那你出来相亲干嘛？”

我无法回答这个问题，也无法忘却我俩的过去，更不会无耻地把责任推到你那边，用谎言去搪塞她人。爱就是爱，忘不掉就是忘不掉，再过十年、二十年，在我的青春里都写满了你的名字。

我能给你爱情中所有的浪漫，却给不了你想要的长相厮守。你能给我所有的温柔以待，抚平我成长中所有的不堪。在临门一脚的婚姻面前却输给了年龄的差距。

那年冬天，我们初次相识，可似乎认识了许久般，还未见面，电话粥一煲便是好几个小时，讲天聊地畅谈古今。因为年龄差，第一次见面，你原本是来拒绝我的，可缘分使然，聊得投缘，还一起吃了路边的海鲜面。那段时间里，我硬生生的把你健康的生物钟调成了夜猫子模式，聊人生聊过往。

单亲家庭出身的我，身上的缺点显而易见，自卑敏感兼夹着自负，买东西也只买性价比高的。不知你是视而不见还是因为好感满满，你常打趣：“经济适用男，要向你学习。”

我们连续聊了半个月，那天不知什么话题挑起，我向你诉说了爱意，你沉默片刻，红着脸说：“我愿意，男朋友。”

从在一起的那一天起，你虽患得患失于年龄差，但好在那年的爱情足够弥补这一点。圣诞节那天，你把我拉进凯虹广场，买了条昂贵的围巾，令经济适用男的我受宠若惊，我本能地拒绝，你开玩笑说：“你不接受，那我可就不要你了。”那天幸福的滋味让少年空洞的心泛起涟漪。

往后几月，我们形影不离，处处为对方考虑。你哀叹我的童年，同情我过年时的伶仃，曾说：“要不过年，来我家一起过吧。”更曾说：“我妈想见见你。”那段时间，我有种错觉，似乎我们完成了从爱人到家人的跨越，聊的更多的是对婚姻的向往，就连婚纱照和结婚过程各方面细节都聊了好几次。我加倍努力工作，攒钱买房，想给你更好的生活。

可命运就是这么折磨人，在一切尘埃落地之前便戛然而止。从相识那一天起，年龄的问题，便不断地折磨你，而我的幼稚和不成熟，终是压断了你所有的勇气，酿成了爱而不得。

当初爱得有多深，回忆便有多痛，连说声“再见”，像没事人那样打个招呼，我也做不到。

或许，爱情与婚姻毕竟是两回事，爱过便好了，就让这段往事随风而去，华发双鬓时想起曾经的眷恋，犹能会心一笑。